

上海市2025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检测中心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5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5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5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5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检测中心（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检测中心是根据上海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同意建立上海市检测中心的通知》（沪编〔2002〕7号）成立的科研事业单位。主要职能包括：

1. 负责政府公共事务领域的技术资源整合和配置；
2. 协调和管理非盈利性固定资产；
3. 开展检测技术研究、培训和公共检测服务。

上海市检测中心（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检测中心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检测中心本部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事业单位1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检测中心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5年，上海市检测中心收入预算13,36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05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75万元；事业收入551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761万元。

支出预算13,36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2,05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7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2,05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7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为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据实保障基本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11,68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检测科技园区固定资产维护保养及维修费、生物与安全检测技术研究经费、检测科技园区设施设备更新及大修修缮经费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22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8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60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25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检测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0,556,3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748,352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0,556,356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2,665
2. 政府性基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	907,393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	635,145
二、事业收入	5,507,562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7,609,637		
收入总计	133,673,555	支出总计	133,673,555

2025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检测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748,352	116,863,572	5,507,562		7,377,218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9,748,352	116,863,572	5,507,562		7,377,218
201	38	50	事业运行	12,562,137	11,356,894	450,000		755,243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7,186,215	105,506,678	5,057,562		6,621,9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2,665	2,246,615			136,05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2,665	2,246,615			136,05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720	201,7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1,830	1,361,130			90,7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5,915	680,565			45,35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00	3,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7,393	850,705			56,68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7,393	850,705			56,68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07,393	850,705			56,6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5,145	595,464			39,68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35,145	595,464			39,68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35,145	595,464			39,681
合计				133,673,555	120,556,356	5,507,562		7,609,637

2025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检测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748,352	12,562,137	117,186,215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9,748,352	12,562,137	117,186,215
201	38	50	事业运行	12,562,137	12,562,137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7,186,215		117,186,2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2,665	2,382,66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82,665	2,382,66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720	201,7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1,830	1,451,8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5,915	725,915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00	3,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7,393	907,39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7,393	907,39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07,393	907,3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5,145	635,14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35,145	635,14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35,145	635,145	
合计				133,673,555	16,487,340	117,186,215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检测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6,863,572	11,356,894	105,506,678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6,863,572	11,356,894	105,506,678
201	38	50	事业运行	11,356,894	11,356,894	
201	38	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5,506,678		105,506,6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6,615	2,246,61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46,615	2,246,61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1,720	201,7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61,130	1,361,1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0,565	680,565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00	3,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0,705	850,70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0,705	850,70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50,705	850,705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5,464	595,46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595,464	595,46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95,464	595,464	
合计				120,556,356	15,049,678	105,506,678

2025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检测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5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检测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5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检测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39,058	12,339,058	
301	01	基本工资	1,676,364	1,676,364	
301	02	津贴补贴	184,800	184,800	
301	07	绩效工资	6,644,442	6,644,44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1,130	1,361,13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680,565	680,56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0,705	850,70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148	56,14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95,464	595,46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9,440	289,4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7,660		2,477,660
302	01	办公费	233,330		233,330
302	02	印刷费	5,000		5,000

302	04	手续费	1,000		1,000
302	07	邮电费	10,000		10,000
302	11	差旅费	151,656		151,656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40,000		24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02,000		102,000
302	15	会议费	25,000		25,000
302	16	培训费	109,076		109,076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000		30,000
302	26	劳务费	312,000		312,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473,320		473,320
302	28	工会经费	155,000		155,000
302	29	福利费	185,760		185,76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500		99,5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018		345,0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160	167,160	
303	02	退休费	167,160	167,160	
310		资本性支出	65,800		65,8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65,800		65,800
合计			15,049,678	12,506,218	2,543,460

2025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检测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36.95	24.00	3.00	9.95	0.00	9.95	0.0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6.95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24.0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95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9.95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3.0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6,215.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66.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545.1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702.87万元。

2025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785.12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2,221.14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的全覆盖。其中，编报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1个；政策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资金0万元；项目绩效目标10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1,705.86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8月31日，上海市检测中心共有车辆4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45台（套）。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检测科技园区基础物业管理费及运行管理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市检测中心紧邻张江科学城副中心核心区，是上海市委、市政府投资建立的公益类非营利性科研技术机构，占地约14.5万平方米，主要职能是负责政府公共事务领域的技术资源整合和配置；协调和管理非营利性固定资产；开展检测技术研究、培训和公共检测服务。园区现共有逾千间现代化实验室，功能覆盖理化分析、基础性能试验，机械热工、电子电气等传统计量检定校准检测，药品、生物制品、食品和保健食品检测，包装材料产品检测以及生物与安全检测等。

本项目编制根据2025年度市级部门预算会议精神，把过“紧日子”作为长期坚持的方针，以绩效基线和成本控制理念为出发点，参考《中央国家机关购买后勤服务管理办法（试行）》和本市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预算支出标准，编制了保证基本需求的建筑物管理、设备设施管理、保洁、绿化养护、公共秩序维护等费用支出，明确了零配件材料费包干的价格。单列中控系统、污染治理设施、超洁净、纯水、循环水处理、特种气体等实验室运行专业管理服务经费。通过优先安排保证园区正常运转所需的基本物业支出，以及按保基本的原则安排实验室超洁净系统、污染物处置等实验室专业服务支出，保障园区内各政府实验室业务持续稳定开展。

2025年，本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提供园区内各政府实验室正常运行所需的物业保障经费和其他实验室运行所需专业服务。

二、立项依据

立项依据：《上海市财政专项资金评审中心评审意见函》《关于上海市检测中心一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关于上海市检测中心二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预算编制依据：1. 外部文件：《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中央国家机关购买后勤服务管理办法（试行）》《上海市物业管理条例》《关于调整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预算支出标准的通知》《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调整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上海市环境保护条例》《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建筑智能化系统运行维护技术规范》《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医药工业洁净厂房设计规范》《洁净厂房设计规范》《分析实验室用水国家标准》《特种气体系统工程技术规范》《气体分析校准用混合气体使用过程中的一般质量保证指南》《实验室变风量排风柜》《化学实验室的通风与排风规范》《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消防控制室通用技术要求》《上海市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关于印发〈上海市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管理规范〉的通知》《上海市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管理办法》《大气污染防治法》《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以及国家计量认证、审查认可、实验室合格评定和良好实验室规范要求；2. 内部文件：《上海市检测中心“2025年度整体支出预算项目”评审报告》。

其它内部依据：《上海市检测中心园区发展“十四五”规划》、决策会议纪要和机构标准体系（BZ4内部控制、BZ5质量管理等）。

三、实施主体

运营管理部。

四、实施方案

1. 检测科技园区及实验室配套物业管理费

2025年第一季度，完成2025年度服务合同续签并确认具体服务内容和验收标准；开展上年度项目总体验收及绩效评价；

2025年第二至第三季度，按合同考核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推动整改；开展半年度阶段履约情况考评；

2025年第四季度，按计划完成年度工作总结考核和项目预验收。

2. 检测科技园区及实验室专项管理费

2024年底启动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管理项目的合同续签工作；

2025年第一季度，完成中控系统运行管理项目招标采购工作，订立2025年度服务合同并确认具体服务内容和验收标准。开展上年度项目总体验收及绩效评价。

2025年第二至第三季度，按合同考核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推动整改；开展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管理项目及中控系统运行管理项目阶段履约情况考评；

2025年第四季度，按计划完成项目年度工作总结考核和项目预验收；

2026年第一季度，按计划完成项目总验收。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总金额 25,220,992元：

1. 检测科技园区及实验室配套物业管理费 20,524,592元；

2. 检测科技园区及实验室专项管理费 4,696,400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检测科技园区能耗及相关费用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市检测中心紧邻张江科学城副中心核心区，是上海市委、市政府投资建立的公益类非营利性科研技术机构，占地约14.5万平方米，主要职能是负责政府公共事务领域的技术资源整合和配置；协调和管理非营利性固定资产；开展检测技术研究、培训和公共检测服务。园区现有逾千间现代化实验室，功能覆盖理化分析、基础性能试验，机械热工、电子电气等传统计量检定校准检测，药品、生物制品、食品和保健食品检测，包装材料产品检测以及生物与安全检测等。

本项目编制根据2025年度市级部门预算相关会议精神，把过“紧日子”作为长期坚持的方针，勤俭办一切事业。以市级财政专项资金评审后明确范围的公共事业支出为基础，通过对园区能耗历年情况及近年公共事业费单价趋势进行分析，编制确保园区基本运行的基础能耗费。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积极响应本市加快推进公共机构采用能源费用托管服务的通知精神，通过实施二期天然气能源费用托管项目，借助专业化公司力量加强用能状况诊断、改造、运行管理等服务，降低财政资金投入。开展检验检测实验室建筑合理用能指南团体标准贯标工作，加强用能监测和节能管理，强化入驻单位、专业化服务公司的节能考核。

2025年，本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园区正常运行的电费、给排水费、通讯费等公用事业费，以及能源费用托管服务费。

二、立项依据

立项依据：《上海市财政资金评审中心评审意见函》《关于上海市检测中心一期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关于上海市检测中心二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上海市检测中心二期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等。

预算编制依据：1. 外部文件：《公用事业收费标准》《关于鼓励和支持公共机构采用能源费用托管服务的意见》《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公共机构节水管理规范》《上海市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办法》《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办法》《上海市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上海市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考核评价办法》、国家计量认证、审查认可、实验室合格评定和良好实验室规范要求等；2. 内部文件：《上海市检测中心张江园区联席会议会议纪要（预算管理专题）》《市计测院关于二期项目建设配套需求的反馈单》《市药检所关于二期项目建设配套需求的反馈单》等。

其它内部依据：《上海市检测中心园区发展“十四五”规划》，决策会议纪要和机构标准体系（BZ4内部控制、BZ5质量管理等）。

三、实施主体

运营管理部。

四、实施方案

1. 公用事业费

2025年第一至第四季度，电费、给排水费、燃气费、通讯费按账单出账日期缴纳费用，按月度核算并分摊超出基础电费的支出。

2. 能源费用托管服务费

2025年第一至第四季度，收到供应商提供的前一周期的二期天然气缴费证明后，支付下一周期费用；
2025年第四季度，按合同进行本年度二期天然气能源管理考核，发现问题及时推动整改。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总金额 32,522,400元：1. 公用事业费 23,943,700元；2. 能源费用托管服务费 8,578,700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检测科技园区固定资产维护保养及维修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市检测中心紧邻张江科学城副中心核心区，是上海市委、市政府投资建立的公益类非营利性科研技术机构，占地约14.5万平方米，主要职能是负责政府公共事务领域的技术资源整合和配置；协调和管理非营利性固定资产；开展检测技术研究、培训和公共检测服务。园区现共有逾千间现代化实验室，功能覆盖理化分析、基础性能试验，机械热工、电子电气等传统计量检定校准检测，药品、生物制品、食品和保健食品检测，包装材料产品检测以及生物与安全检测等。

根据本市关于坚持“三保”支出的优先顺序，本次预算按惯例只编制了保证基本使用要求的经费。将成本绩效理念贯穿到固定资产维护保养及维修项目中，统筹考虑机构发展所需要的基础保障需求。安排集中站房冷源系统扩容及蓄冰槽维修、一期楼宇空调冷凝水管及上水管维修等项目的维修费用，达到消除房屋及附属设施安全隐患的目标，并根据项目实施情况继续优化房屋及附属设施维修领域形成的绩效基线。以恢复使用功能为重点，安排重点保障的品类科学仪器设备的维修护费，对经调研纳入计划的固定资产进行功能挖潜和修旧利废。通过完成房屋附属设施检测评估和科学仪器设备年度检定和校准工作，维持房屋附属设施正常、稳定的良好工况，实现纳入计划的实验室仪器设备检测数据准确、合规。

2025年，本项目主要用于保障中心张江园区房屋及附属设施正常运行，专用仪器设备周期检定校准与专业维护以及在用资产仪器设备的翻新修旧，满足园区内各专业功能实验室及时为政府提供技术支撑和为产业提供共性技术服务。

二、立项依据

预算编制依据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上海市建筑消防设施管理规定》《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物联网的技术规范》《消防水带》《消防法》《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建筑给水塑料管道工程技术规程》《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室外排水设计规范》《安全阀安全技术监察规程》《检验检测实验室设计与建设技术要求第1部分：通用要求》《上海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锅炉定期检验规则》《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安全工器具试验标准及周期表》《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固定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上海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管理办法》《上海市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检定收费标准》《关于本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检验检测实验室设计与建设技术要求第1部分：通用要求》，GLP、CNAS、CMA实验室管理体系等。

其它内部依据：《上海市检测中心园区发展“十四五”规划》、决策会议纪要和机构标准体系（BZ4内部控制、BZ5质量管理等）。

三、实施主体

1. 科学仪器设备周期检定校准服务费、维修保养费实施部门：资产管理部；
2. 房屋及附属设施维修护费、检测费实施部门：运营管理部；
3. 在用资产修旧费实施部门：资产管理部、运营管理部。

四、实施方案

1. 房屋及附属设施维修护费实施计划

2025年第一季度启动维修项目招标采购工作并签订合同，委托开展全过程管理；维保项目启动非政府采购并签订合同；2025年第二至四季度，根据实验室业务开展情况对实施方案进行微调并完成维修，完成验收及审价结算工作。

2. 房屋及附属设施检测费实施计划

(1) 建筑消防设施维修保养检测服务费：2025年7月启动采购，2025年11月结束；

(2) 高压设备及安全用具预防性试验费：计划2025年1月启动采购，2025年11月结束。

3. 专用仪器设备周期检定校准服务费

实验室检测检验类仪器设备周期检定校准计划2025年8月通过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采购合同生效后，且对2024年度检定校准服务验收通过后，支付50%上年度合同尾款，及2025年度50%的合同首付款。

4. 专用仪器设备专业维修维护服务费

“沃特世”、“珀金埃尔默”“安捷伦”仪器维保维修项目计划于2024年12月通过提前实施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签订服务合同，合同周期到2025年12月底。其他仪器设备维保项目，根据预算批复，分别与相关仪器设备服务供应商签订年度预防性维护合同，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5. 在用资产修旧费

涉及翻新和升级改造项目计划2025年3月前启动项目采购，签订合同，项目验收后支付合同款。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总金额 11,815,599元：

1. 房屋及附属设施维修护费 5,842,660元；

2. 房屋及附属设施检测费 287,300元；

3. 科学仪器设备周期检定校准服务费 1,073,800元；

4. 科学仪器设备维修保养费 2,505,922元；

5. 在用资产修旧费 1,727,600元；

6. 房屋及附属设施维修护费（结余资金） 378,317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

检测科技园区设施设备更新及大修修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市检测中心紧邻张江科学城副中心核心区，是上海市委、市政府投资建立的公益类非营利性科研技术机构，占地约14.5万平方米，主要职能是负责政府公共事务领域的技术资源整合和配置；协调和管理非营利性固定资产；开展检测技术研究、培训和公共检测服务。经过多年建设，园区共有逾千间现代化实验室，功能覆盖理化分析、基础性能试验，机械热工、电子电气等传统计量检定校准检测，药品、生物制品、食品和保健食品检测，包装材料产品检测以及生物与安全检测等。

本项目编制根据2025年度市级部门预算会议精神，把过“紧日子”作为长期坚持的方针，勤俭办一切事业，通过加强资产情况和底数调研，以存量调控增量，从源头严格审批各类仪器设备配置申请。依据办公用房日常检查和综合检查档案及有关规定，编制并动态调整房屋构筑物大修计划，推动对纳入项目储备库的大中修项目开展成本预算绩效分析，加强事前论证和风险评估，确保成熟项目在财政承受范围内安排预算。坚持做好专项维修项目前期准备工作，严格执行全过程项目管理监督，完成计划内专业系统维修任务，并做好项目验收和逐项审价。完成一期专用仪器设备更新年度计划，及时完成调试验收和固定资产建账工作，继续为实验室科研检测工作提供良好的物理空间和实验环境。

2025年度，本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园区内科学仪器设备更新，以及房屋及附属设施大中修及专项维修，为实验室科研检测工作提供良好的物理空间和实验环境。

二、立项依据

立项依据：第七次市检测中心理事会会议纪要（2017-1）、第八次市检测中心理事会会议纪要（2018-1）、《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关于上海市检测中心生物与安全实验楼（工业毒物环境毒性及风险预警技术创新平台）扩建项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深度）的批复》《上海市检测中心2025年度复杂项目预算方案评审报告》《上海市新购50万元以上大型科学仪器设施评议综合意见汇总表》《上海市检测中心新购50万元以下科学仪器评议综合意见汇总表》。

预算编制依据：1. 外部文件：《中央国家机关办公用房维修标准》《市级机关办公用房大、中修及专项维修计划和项目审核办事指南》《上海市新购大型科学仪器设施联合评议管理办法》《上海市促进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共享规定》《关于做好2025年度市本级大型科学仪器设施项目支出预算申报工作的通知》《集中式空调（中央空调）系统节能运行和管理技术要求》《泵系统节能改造技术规范》《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建筑设计防火规范》《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暖通空调、动力》《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检验检测实验室设计与建设技术要求第1部分：通用要求》《上海市检测中心行政管理楼玻璃幕墙安全性检测鉴定及铝塑板幕墙检查报告》《高压设备及安全用具预防性试验报告》《上海市检测中心一期冷热源负荷平衡检测与评估报告（跟踪期）》《上海市检测中心一期实验室环境自控系统评估报告》，GLP、CNAS、CMA实验室管理体系。2. 内部文件：《上海市检测中心张江园区联席会议会议纪要（预算管理专题）》

其它内部依据：《上海市检测中心园区发展“十四五”规划》，决策会议纪要和机构标准体系（BZ4内部控制、BZ5质量管理等）。

三、实施主体

1. 一期科学仪器设备更新项目费实施部门：资产管理部。
2. 房屋及附属设施大中修及专项维修费实施部门：运营管理部。

四、实施方案

1. 一期科学仪器设备更新项目费

2025年第一季度，按计划开展更新仪器设备政府采购意向公开等前期工作，并启动相关采购工作；

2025年第二季度，完成更新仪器设备的招投标等采购工作，完成所有仪器设备采购项目合同签订工作；

2025年第三至四季度，做好合同履行跟踪工作，对到货的仪器设备及时进行开箱验收、安装调试和技术验收，并做好固定资产入账工作。

2. 房屋及附属设施大中修及专项维修费

2025年第一季度启动维修项目招标工作并签订合同，委托开展全过程管理；

2025年第二至四季度，根据实验室业务开展情况对实施方案进行微调并完成维修，完成验收及审价结算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预算总金额 29,523,249元：

1. 一期科学仪器设备更新项目费 15,200,000元；
2. 房屋及附属设施大中修及专项维修费 14,323,249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表。